

证券代码：837577

证券简称：宁波科达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宁波科达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1月1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1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黄祖耀
6. 会议列席人员：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2021年11月29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股东推选，公司董事会提名黄祖耀、沈宏林、黄志学、刘宇慧、高明灯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经对拟提名人进行资格审查，以上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及监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需要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1年12月17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公布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科达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宁波科达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2日